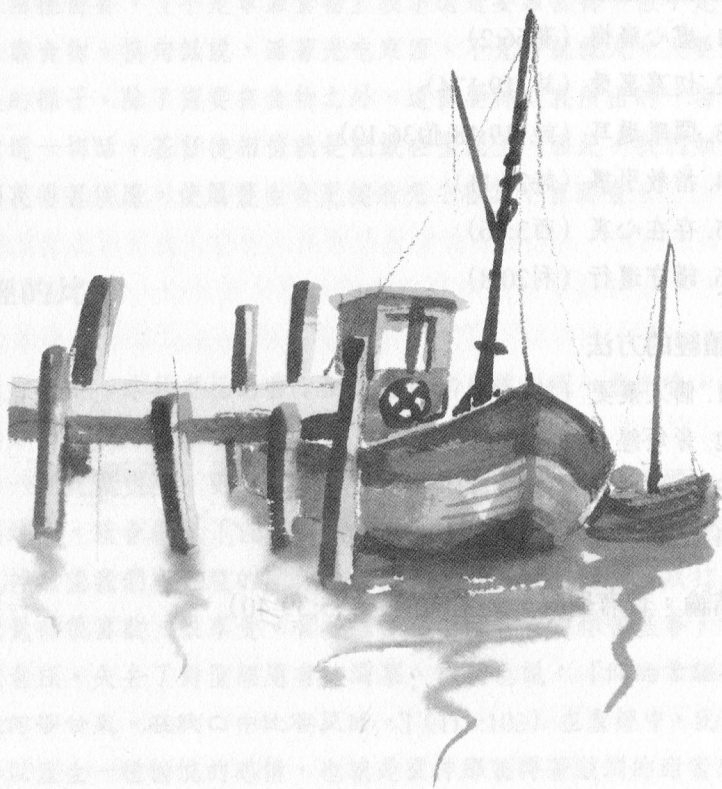


操練敬虔(三) 讀經

聖經是一個指標，是為基督作見證，要得永生是透過聖經到主那裏，真正的恩典和力量是從神而來。「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約5:40）最遺憾的是，我們不肯親近神。



講道大綱

I. 引言：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

II. 聖經的比喻

1. 比蜜更甜（詩119:103）

2. 腳前的燈（詩119:105）

3. 兩刃的劍（來4:12）

4. 鏡子返照（林後3:18）

III. 讀經的態度

1. 虛心痛悔（賽66:2）

2. 切慕喜愛（詩119:174）

3. 開眼通耳（詩119:18; 伯36:10）

4. 指教引導（詩27:11）

5. 存在心裏（西3:16）

6. 謹守遵行（利20:8）

IV. 讀經的方法

1. 個人晨更（詩143:8）

2. 背誦經句（詩119:11）

3. 小組查經（徒17:11）

4. 考察研究（路1:3）

V. 結論：查考聖經，到主面前（約5:39-40）

經文：約翰福音5:39-40

你們查考聖經（或譯：應當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

耶穌基督在曠野受試探時，對撒旦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4:4）因此，一個人活在世上有兩種需要，「不是單靠食物」表示還是要靠食物，但不是「單單」靠食物。換句話說，活著光吃東西，不見得就像人。人要活的像人的樣子，除了需要有食物之外，還需要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神的這一切話，基督徒相信就是記載在聖經上，因此，我們如何從神那裏得著供應，使屬靈生命更健壯呢？答案不言而喻。

聖經的比喻

聖經是一本什麼樣的書？對此聖經本身曾出現一些比喻，我將分述如下：

一、比蜜更甜。對於聖經的第一個比喻是：蜂蜜。美國小孩一聽到蜂蜜，就會說：「Yummy! Yummy!」這個字讓人一聽就覺得好吃，神希望我們與聖經的關係就像如此，每一次想到聖經或打開聖經就覺得很喜歡、很享受。有些基督徒把讀聖經當作苦差事，當作一種責任，失去了對聖經應有的渴慕。詩篇也說：「你的言語在我上膛何等甘美，在我口中比蜜更甜。」（119:103）在聖經中，我們應該可以產生一種愉悅的感情，也就是從神那裏得著滋潤的甜蜜感。

二、腳前的燈。聖經說：「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詩119:105）古代的燈籠所能照亮之處就近在腳前，那麼遠方照不到怎麼辦呢？唯有邁步往前行，腳所到之處，就是燈所到之處。換句話說，如果要你的燈把前面的路途照亮，就要一步一腳印地跟著亮光走，燈就會繼續往前照亮。上帝對我們的旨意也是如此，當我們一步一步遵行，就會對神的心意有更多領受；但如果我們不讀經，或讀了也不照著做，我們視線所能及的永遠只停留在眼前的一小方地，因為聖經是腳前的燈，不是手電筒，也不是探照燈。只要我們一步一步地走，腳前的燈也能漸漸照亮前面的方向。

三、兩刃的劍。不只如此，聖經也像兩刃的劍：「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4:12）聖經要能發揮「兩刃利劍」的功效，我們每次讀經時，就必須把聖經所教導的，跟自己的心思意念作對比，才有機會讓聖靈藉著聖經進到我們內心，將我們的心思意念剖明。有些人讀聖經是為配偶讀的，特別在讀到有關夫妻關係的經文時，丈夫會大聲替妻子讀聖經：「老婆，聖經說：『丈夫是妻子的頭』，所以要做什麼事情是由我來決定的。」妻子也會大聲地「回禮」。有趣的是，這個丈夫讀聖經完全沒有讀到自己須要學什麼，他沒想到「丈夫要為妻子捨命」。如果你把命都捨了，你還會有意見嗎？死人還能有意見嗎？命都可以捨的人，當然不會吝於捨棄己見。同樣地，妻子讀經也不談「丈夫是妻子的頭」這個問題，只跟丈夫說：「你應該要愛我，成全我！」讀經像這樣，當然就達不到「兩刃利劍」的功效，因為我們拒絕神的話將我們裏面的想法、意念剖明，我們若要操練敬虔（成聖），讓神的話語在我們內心動工，實是不可或缺。

四、鏡子返照。聖經又好像鏡子：「我們衆人既然敞著臉得以

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3:18) 此處說「變成主的形狀」，是指愈來愈有主耶穌基督的樣式在我們的身上。如果別人從我們身上，可以看出主耶穌基督的樣式，我們就是「小基督」，或稱「基督徒」，所以讀經要像照鏡子一樣：「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果我們照鏡子是越照越難看，那就失去意義了。應當是越讀聖經、越照鏡子，我們會越羨慕主耶穌基督留下的榜樣，然後我們也變得越來越像基督的樣子。

讀經的態度

正確的讀經態度包含以下幾點：

一、虛心痛悔。以賽亞書六十六章2節說：「但我所看顧的，就是虛心（原文是貧窮）痛悔、因我話戰兢的人。」這種虛心痛悔的態度，也應成為我們每次讀神話語時的基本態度，包括讀到描述上帝尊榮（Majesty）和聖潔（Holiness）這種特質時，我們對上帝的尊榮產生「敬」（Awe）的反應，對上帝的聖潔由然生「畏」（Fear）。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很多時候我們讀神的話語，缺乏這兩種態度，對神的尊榮不夠認識，便失掉對神的敬意；對神的聖潔不夠認識，便失掉對神的畏懼。如果心存敬畏，就會發現自己在神面前一無所是、一無所有，因此產生虛心，而不是驕傲；若虛心仰望神的聖潔，就會發現自己是一個不完全的罪人。被神的尊榮和聖潔所感召，自然就會產生虛心痛悔和戰兢，這是聖經教導和啓示臨到我們的開始。

二、切慕喜愛。這種態度類似前述的「比蜜更甜」，但聖經不只像「蜜」，而是好像財寶、金子，詩篇十九篇10節說：「（神的話）

都比金子可羨慕，且比極多的精金可羨慕；比蜜甘甜，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這裏用兩個比喻來形容聖經，一個是金子，一個是蜂蜜。金子代表寶貝（precious），蜂蜜代表美味（delicious），若覺聖經寶貝，就會希望擁有，若覺味美，就會渴望品嚐；如果對聖經能由衷產生「渴慕擁有」和「喜愛享受」的態度，就容易從神那裏得著供應。

三、開眼通耳。讀聖經時，要求聖靈打開我們的耳朵和眼睛，以便讀懂神的話，好比詩篇所說：「求你開我的眼睛，使我看你律法中的奇妙。」（119:18）為什麼需要開眼睛、通耳朵呢？「他也開通他們的耳朵得受教訓，吩咐他們離開罪孽轉回。」（伯36:10）就是我們的接收器（receiver）必須要正常健康，否則再漂亮的圖畫，也無福欣賞，再美好的話語，也無從得聽。

如何求神開我們的眼睛、通我們的耳朵呢？第一，若不重生得救，聖經便讀不出所以然來。哥林多後書四章4節說：「此等不信的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著他們。」所以不信的人看了聖經也是白看，因為世界的神把他們的心眼弄瞎了，或說是罪讓他們看不清聖經。好像老人得了白內障，整個水晶體都模糊了，外面的景色很美，眼睛也沒瞎，就是被遮蔽了，唯有移除遮蔽物——也就是隔絕在我們與神之間的罪和偶像，才能重見美景。

第二，至於信的人也有一個問題：「我已經信了，為什麼看聖經看了老半天，還是看不出什麼名堂？」哥林多後書三章14節提到：「（他們已經信了，）但他們的心地剛硬，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這帕子還沒有揭去。」這裏講的是以色列人，也適用在所有基督徒身上，我們已經信而受洗了，卻仍舊無法一窺聖經的奧妙，有一種可能是我們的心地剛硬，我們謹守住一種教導，面對聖

經的新詮釋，或聖靈的光照時，我們卻嚴加拒絕，落入和法利賽人相同的問題；他們的問題不在於不信，而在於將神話語的解釋絕對化，耶穌來了，提出新解，他們卻墨守成規，甚至把耶穌逼上十字架。耶穌才會發出此語：「你們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太5:21-22），耶穌試圖傳達的意思就是，神雖然對摩西講了十誡，當時的以色列百姓對十誡的認知仍然有限，耶穌來便對十誡作進一步的解釋，猶太人的心卻剛硬，「帕子」仍未揭去。

第三，耳朵也出了問題，一聽見不喜歡的，就用手把耳朵搗起來。有時牧師講道的內容直指你的問題：「真奇怪？我這個禮拜跟太太吵架，牧師怎麼知道？為什麼講道都是在罵我？」有的人下個禮拜就不願意來了。其實神藉著某些管道要挽回你，只是你搗住耳朵不聽。最後，還有人的耳朵會視時機開放，只揀好聽的聽，「因為時候要到，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耳朵發癢，就隨從自己的情慾，增添好些師傅。」（提後4:3）若存這種心態讀經，我們只會追著悅耳的信息跑，而喪失了更多神賜下祂話語的管道。

四、指教引導。詩篇二十七篇11節說：「耶和華啊！求你將你的道指教我，因我仇敵的緣故引導我走平坦的路。」詩人在此向神作了兩個禱告，第一是「指教」，第二是「引導」。這兩個禱告也可以成為我們讀經時向神的祈求。指教就是明白聖經所寫的內容，這是知識（knowledge）；引導就是我們明白以後，還可以行出來，將明白的知識應用到日常生活上，這是智慧（wisdom）。很多基督徒，包括神學生和老師，花很多時間研究聖經，知識十分淵博，卻沒有向神求「智慧」，能行出神的話，最後只稱得上是一位「神學博士」，算不上是「基督徒」。聖經說：「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林前8:1）

求神指教我們有智慧能行出知識之外，還要求「引導」，這是基督徒奔跑天路時所必需的。此處我引用一種說法來說明為什麼要指教，也要引導，雖然這種說法尚有爭議，但仍可以幫助我們明瞭。神的話有兩種翻譯，希臘文叫 *Logos*，或 *Rhema*。聖經是神「已經說過的話」，不管藉先知或使徒所講過的話，即 *Logos* (spoken word)，也就是聖經上的知識。如果我們讀經，感覺神正在對我們說話，要我們去遵行，這時 spoken word 就變成 speaking (正在講的話)。以往可能有些經文讀再多遍都不懂，突然有一天卻特別有感動，好像神要向我說什麼，這時 *Logos* 就變成 *Rhema*，指教變成引導，聖經就活了起來，並且可以應用了，因為那是神對我說話，而不單是過去向以色列說的話；聖經不再只是故事，而是行路的指南了。

五、存在心裏。當我們對神的話語心存渴慕和敬畏，也能從聖經當中得著知識和智慧，接著便要將聖經「庫存」(存記在心)，也就是背聖經。歌羅西書三章16節也說：「**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所以，我們要「想盡辦法」把神的道存在心裏。

有一個故事記載在約翰福音第五章可資比喻。耶路撒冷有一座「畢士大池」，上帝每年的某天會派天使去攪動池水，當水被攪動時，第一個下到水池的病人，不論什麼疾病都會得痊癒。有一位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很希望得醫治，每天請人把他抬到池邊等，希望可以趕在池水攪動時，第一個入水。可惜他的腳癱了，動作不夠快，每一次總有別人捷足先登，三十幾年了，他還在等候醫治。當他的生命巧遇耶穌那一刻，耶穌問他：「你要痊癒嗎？」他立即回答：「要！」耶穌就醫治了他。話說有一次「畢士大的天使」被差派到那座水池，沒想到卻發現池裏無水，天使回去向上帝報告：

「報告上帝，今年沒有人被醫治。」上帝責備他說：「你怎麼沒有去攪動池水？」天使回答說：「因為他們沒有儲水。」

我以儲水來比喻「背經」，神的恩典和醫治隨時都會臨到，只是我們無水讓上帝攪動，因為我們的腦袋空空如也，上帝的感動無以為藉。約翰福音十四章26節說：「但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這裏「想起」很重要，要「想起」就必須要先「記入」，如果你從不「記入」，也就無由「想起」。所以我們對聖經要下功夫，把神的話存記在心裏，當我們祈求指引時，聖靈才能動工，使我們想起神要對我們說的話。

六、謹守遵行。最後一種態度是像孩子跟在父親後頭走，「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津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利20:8）所以，遵行神的話會使我們越來越聖潔。當我們照鏡子時，無不摸摸頭髮、扯扯衣服，為的是使自己看起來更光鮮整齊，照鏡子一定會有動作，這樣照鏡子才有意義。試想有人因為趕時間，隨便照照鏡子就走了，頭髮凌亂、領帶歪斜，那就白照鏡子了。讀神的話也是如此，「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看見，走後，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雅1:23-24）按神的話調整我們的品格、生命，這樣讀神的話才有意義。聖經好像一面明鏡，凡讀的人必須有動作配合，才能越來越有主的形狀。

讀經的方法

在此建議幾種讀經方法，幫助弟兄姊妹更有效地讀經，若能數種並行，對神話語的認識將更有果效。

一、個人晨更。如果你真的很忙，三年讀不完一遍聖經，每日

的靈修絕不可省，一天花五到十分鐘讀一段經文，挑出金句，也就是你認為醒目的句子，再花一點時間默想那節金句，以此向神禱告回應。持之以恆的操練可以提昇我們與神的關係，「**求祢使我清晨得聽祢慈愛之言，因我倚靠祢。**」（詩143:8）有些人晨更，有些人晚更（睡前靈修）。相對來說，晚更的獲利較少，因為晚上已經精疲力竭，聖靈若要給你什麼感動，你的耳朵經過一天的勞累早已經鈍了，眼睛也模糊了。為了恪守晨更，起床或上班的時間也勢必有所調整，必須提早十分鐘起床。若要領受神的恩典、祝福和更新，這樣的努力是值得的。

二、背誦經句。詩人曾說：「**我將祢的話藏在心裏，免得我得罪祢。**」（詩119:11）如果你做不到一日一句，至少試著一週一句，這樣，一年至少就有五十二節金句，幾年下來，你將發現你已經儲了不少水了，在你需要時，聖靈來就有水可以攪動，神的幫助將很快臨到。

三、小組查經。每個人從神領受的不一定是聖經的原意，小組查經可以補此偏差。藉由團體的討論，察驗個人的領受，而不是個人一意孤行，越讀越鑽牛角尖，誤解了聖經的意思。在使徒行傳中，保羅曾稱讚庇哩亞的人：「**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17:11）這一群人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或不是。羅馬書也強調，很多人比較聰明，他們會互相較量、彼此討論，「**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或以為是，或以為非。**」（2:15）大家分享自己的領受，然後比較看看，哪一種角度是自己所忽略的，這樣就可以以彼此為師。當別人舉出自己的錯謬，要虛心接受。小組查經一般使用歸納法查經，不一定要有嚴謹的神學考據，就足以讓大家從聖經中發掘出不少寶貝。

四、考察研究。這種讀經法是鼓勵大家到神學院上課，也就是深入的研究。路加福音的作者路加自己也做過這樣深入的研究：「這些事我既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就定義要按著次序寫給你。」（路1:3）作者詳加考察聖經的背景，並辛勤收集的資料，再嚴格過濾編審，這樣的查經相較於上述幾種，顯然較為艱辛，而且需要參考書籍。縱使你不是全時間神學生，也可以用選修的方式到神學院上課，紮實完整的課程可以幫助我們深入瞭解聖經文化、創作背景等議題，吸取前人在聖經領域的研究，對我們個人讀經將有意想不到的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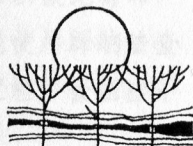
結語

「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5:39）耶穌說，聖經的目的不論是舊約或新約，都是為主耶穌基督作見證，但是聖經本身沒有永生，猶太人卻誤以為經典本身就是永生。聖經是一個指標，是為基督作見證，要得永生是透過聖經到主那裏，真正的恩典和力量是從神而來。「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約5:40）最遺憾的是，我們不肯親近神。每日讀經的目的，不是在於推崇聖經主義，以為聖經就是一切，我們乃是藉著聖經，能夠到聖經所見證的主耶穌基督那裏，那裏才有生命、才是永生。

（原2005/4/3主日崇拜講章）

默想

1. 我是否曾經享受過讀經如同嘗蜂蜜般甘甜？
2. 我是否曾經從聖經中獲得人生的方向？
3. 我是否曾經在讀經中發現自己的缺點？



正典

聖經是我們信仰與生活最高的權威與準繩。聖經的形成是經過一段非常漫長與複雜的過程，才慢慢的形成我們目前手中所擁有的這本聖經。我們的聖經又被稱為「正典」。

「正典」(Canon) 的意思是「量尺」(measuring rod) 或「標準」(standard)。正典是我們信仰的根基。以弗所書二章20節提到教會是被建造在「使徒」與「先知」的根基之上，並且是以耶穌基督作為房角石。因此，我們可以說，新約聖經是建立在「使徒」的權威上，舊約聖經則是被建立在「先知」的權威上。舊約聖經是預言與預表將要降臨的彌賽亞，新約聖經是記載並宣揚已經降臨的彌賽亞。這位舊約聖經所預言與新約聖經所宣揚的彌賽亞正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耶穌基督是我們信仰的創始成終者。(來12:2)

主耶穌基督親自接納並肯定舊約正典的權威。主耶穌基督在復活以後向他的門徒顯現，並且教導他們說，「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24:44) 由此可見，主耶穌基督肯定舊約正典的權威與範圍，包括：摩西五經、先知歷史、詩篇文學三大分類。猶太人拉比於AD65在Jerusalem以及於AD90在Jamnia兩次大會中討論並決議接納39卷經卷成為舊約正典。

主耶穌基督也預言到新約正典的權威。他對門徒們說，「但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 聖靈降臨在使徒身上，不只會叫他們想起主耶穌對他們說過的話，同時也會引導他們明白一切的真理，並且啟示將來必成的事。(約16:13) 因此，初代教會的代表們於AD395在Hippo以及於AD397在Carthage兩次大會中討論，並且

決議接納27卷聖經成為我們的新約正典。

有關我們信仰的古代文獻除了上述正典以外，還有其他許多著作被保存下來。其中最引起教派間爭議的是一些被稱為「次經」(Apocrypha)的著作，天主教在主後1546年Council of Trent 開會決議把次經中七本著作：Tobit, Judith, Wisdom, Sirach, Baruch, I, II Maccabees包括在舊約正典之內。以斯帖與但以理書的內容也從次經加以增補。

(原2005/4/3牧函)

聖經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 因此，聖經是基督徒信仰與生活的最高準繩與最終依據。我們要明白上帝對我們的旨意，最起碼的條件是熟讀整本聖經。

但是聖經是那麼大本，我們怎樣才能夠成功的將整本聖經唸完一遍呢？教會當中有許多幫助我們將聖經從頭到尾唸完一遍的讀經計劃。我自己在年輕的時候也曾經嘗試過幾次，卻常常半途而廢或功虧一簣。仔細反省與思考之後，我發現讀經計劃無法順利完成的可能因素包括下列幾點：

1. 舊約當中有一些是很容易叫人唸不下去的內容。例如：利未記的會幕擺設與獻祭儀式的繁文縟節、民數記的冗長族譜名單、申命記的律法條文細如牛毛。

2. 生活的倥傯繁忙常常叫我們偶而會忘記進行每天的讀經靈修，如此一曝十寒，與讀經計劃的原定進度慢慢的脫了節，也就不了了之，無疾而終了。

3. 有的讀經計劃勸我們要有雄心大志，一年之內把整本聖經唸完一遍，甚至有舊約唸一遍，新約唸三遍的。如此，每天就必需撥出相當長的時間來讀經。當忙碌的生活讓我們有困難撥出那麼長的時段時，就會知難而退、鳴金收兵了。

當我們在芝加哥台福教會牧會時，為了要鼓勵教會兄弟把聖經從頭到尾唸完一遍，我們設計了一套「三年讀經計劃」，有許多兄弟加入，他們已經走完兩年，正在進行最後一年的讀經。返回和平教會事奉時，我們也希望能夠鼓勵和平教會兄弟大家一起來參加這個「三年讀經計劃」。

為了要避免上述的困境，我們把聖經分為五大段落：律法、歷史、詩歌、先知、新約。從週一到週五，每天用十分鐘左右唸其中一段的一小部份，然後有一點默想的時間，並用一本小冊子（靈程日誌）把心得與禱告記下來，我們會提供一個藍本給大家參考使用。我們會在週報上面刊登該週每日讀經一個題目，供大家作為默想的參考。我們也鼓勵兄姊們在家庭小組聚會中，有一點個人靈修心得分享的時間。週六與週日沒有進度，目的是保留給週一到週五太忙或忘記讀經靈修的人把漏掉的部份補起來。如果都沒有漏掉，則可以用來把一週中比較有感動的經節作較深入的研經探索，或是就用一段時間在上帝面前安靜默想，享受與神親近的甜美。

除了把聖經從頭到尾唸一遍以外，如何解釋經文的含意也是作基督徒常常要面對的挑戰。為了要幫助和平教會兄姊在釋經上面的學習，我們從3月10日開始每週四上午10-11時與晚上8-9時，各舉行相同進度的查經討論會，很希望想在釋經方面有所學習的兄姊攬兄擇一來參加。要參加者請向辦公室報名，以便為大家準備講義。我們首先要查考的是「創世記」。

我們在週報上面也會登出每週金句，鼓勵和平兄姊們每週背一節經文。如此積少成多、聚沙成塔，在情況需要的時候，聖靈會叫我們想起所曾經背過的經文，在我們待人處世上面會有想像不到的即時幫助。但願我們互相鼓勵、彼此幫助，每天讀經靈修親近上帝，每週背頌經文把神的話存在心裏，常常與主內兄姊聚會分享靈修心得並互相代禱，好叫我們能夠把聖經的教導落實在日常生活當中，每週與兄姊一起聚集討論探索如何釋經，按著正意分解真道。如此，聖經中上帝的話語將成為我們人生旅途中「腳前的燈、路上的光」。

（原2005/2/27牧函）

神的話

基督教是啟示性的宗教，這表示我們相信我們的信仰不只是源自我們的直覺演繹(intuition deduction)或是觀察歸納(observation induction)，而是我們所相信的神是一位有位格(persona)且能夠並願意向我們自我表達的上帝。上帝向人類的自我表達就稱為「啟示」(revelation)。

神用兩種方法向人類啟示祂自己：第一種方法稱為「作為」的啟示。神借著祂所創造的大自然(自然律)與人類(道德律)來自我啟示。羅馬書第一章19-20節把這種啟示描述的很清楚。「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裏，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所以上帝借著人的良心與宇宙萬物來向人類啟示自己。前者人類是靠著「直覺演繹」來測度；後者人類則靠著「觀察歸納」來揣摩。人類經由測度、揣摩可以獲得有關上帝一些概括的印象。

在始祖亞當犯罪墮落之後，人類對上帝作為啟示測度揣摩的有限能力又蒙上罪惡的遮蔽與扭曲，對上帝的認知也就越加模糊不清。上帝為了救贖人類脫離罪惡的轄制與捆綁，而向人類發出第二種啟示：「話語」的啟示。上帝向亞當說話，向該隱說話，向挪亞說話，向亞伯拉罕說話。希伯來書第一章1-2節說：「神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上帝藉著祂的先知僕人不斷的向神的選民發出警告勸勉、鼓勵安慰的話語，盼望罪人們能夠悔改得救、歸回安息。在日子滿足的時候，甚至差遣祂的獨生愛子主耶穌基督，降世為人，把上帝要拯救罪人的心意完全表明出來。耶穌基督在世不只走遍城鄉，用話語宣講天國的福音，祂最後甚至為我們的罪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把上帝的慈愛與公義完全表達出來。

上帝在人類歷史中，藉著眾先知、耶穌基督、以及使徒們向我們所

啟示的話語，在經過一連串歷史過程的演變後，終於被收集而成為我們目前所擁有這本寶貴的「聖經」。使徒保羅在提摩太後書三章16-17節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有關上帝默示聖經所用的方法，神學家有兩種見解。第一種看法主張上帝是逐字逐句直接明說祂的啟示(dictation)，先知與使徒們只是好像一部錄音機把上帝的啟示錄下來。第二種看法則主張上帝是把祂的心意讓先知使徒們領會(inspiration)，而讓他們用自己的方法把他們對上帝心意的領會記錄下來。前者的看法不容許聖經作者的時代文化與個人特質表現於聖經當中，後者則認為聖經既是上帝的啟示，但是同時也反應了當代的文化與作者的人格特質。

當我們在閱讀上帝所啟示的聖經時，我們還必須考慮聖經經過長年抄錄過程中所可能帶來的影響，經文從原文翻譯為我們所能閱讀語言過程中所產生的影響、還有我們所生長學習的社會文化給我們所帶來的影響。因此，我們要避免將自己對聖經的個人解讀過份絕對化，與主內同道互相討論、彼此探索，盼望經過這樣的切磋琢磨的過程，彼此互相幫助，讓我們對上帝啟示的認知能夠逐漸趨近上帝起初啟示諸位先知與使徒們時候的「原意」。

我很喜歡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三章9-12節所說的：「我們現在所知道的有限，先知所講的也有限，等那完全的來到，這有限的必歸於無有了。我作孩子的時候，話語像孩子，心思像孩子，意念像孩子，既成了人，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模糊不清（原文作如同猜謎），到那時就要面對面了。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到那時就全知道，如同主知道我一樣。」

（原2005/2/20牧函）